

附表一 113學年度臺南區高級中等學校直升入學結果複查申請書

學生姓名		複查類別	直升入學
身分證 統一編號		原就讀國中	
聯絡電話	日：( )	夜：( )	手機：
聯絡地址	※請正楷填寫報名學生本人之詳細聯絡地址 □□□□□□□□		
分發結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錄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錄取，錄取學校：_____ 錄取科別：_____		
申請複查原因			
申請複查日期	113年    月    日	申請人簽章	

說明：

1. 由學生或家長填寫複查申請書，於113年6月14日(星期五)下午5時前逕向各招生學校申請。
2. 複查時繳交複查手續費新臺幣50元整及回郵信封(貼足限時郵票)。
3. 如遇特殊之情形，可接受傳真辦理，事後再行郵寄補件。
4. 複查結果若符合錄取標準，則增額錄取。